

浙江江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江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已于2015年11月29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15年12月3日在浙江世贸君澜大饭店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际到会监事4人，监事郑樟英因工作原因委托监事盛刚亮出席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金立祥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金立祥、宣冬梅在交易对方浙江省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任职，作为关联监事回避表决。

待本次交易的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公司将编制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相关文件，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金立祥、宣冬梅在交易对方浙江省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任职，作为关联监事回避表决。

本次交易的有关资产评估结果经浙江省国资委批准后，公司将与浙铁集团签署《补充协议》（若有），经董事会通过后，一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金立祥、宣冬梅在交易对方浙江省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任职，作为关联监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对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条件，监事会经过对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认真的自查论证后，认为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金立祥、宣冬梅在交易对方浙江省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任职，作为关联监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逐项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监事金立祥、宣冬梅在交易对方浙江省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任职，作为关联监事回避表决。

（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1. 发行方式和发行对象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 发行股份的种类及每股面值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 拟购买资产及预估情况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 发行股份的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 支付方式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 上市地点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 股份锁定期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8.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9、标的资产过渡期间损益安排过渡期间损益安排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标的资产未分配利润的处理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募集配套资金

1.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 发行股份的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 发行方式、对象及数量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 募集资金的用途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 发行股份的锁定期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 上市地点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股票发行价格调整方案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股票发行价格调整方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底价调整机制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相关规定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真对照相关规定并经审慎判断，认为对本次交易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的规定。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金立祥、宣冬梅在交易对方浙江省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任职，作为关联监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2016-2018年）》。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定的《浙江江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2016年-2018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其内容能实现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性发展，为公司建立了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政策和规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对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更能公允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江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12月4日